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 
號3樓
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陳建帆

電話：7995678#3086

電子信箱：holbein120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534957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高雄市童軍會115年度童軍高級考驗營實施計畫V1  
(649918\_11534957600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高雄市童軍會辦理「115年度童軍高級考驗營」，敬  
請惠允轉知宣傳周知並鼓勵符合資格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  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童軍會115年6月16日高市童軍(悅)字第115047  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驗收各級童軍團平日訓練成果，協助完成高級童軍進  
程，藉由考驗提升童軍知識與技能，推行童軍徽章制度，  
以激發童軍之榮譽。
- 三、活動訊息如下：
  - (一)辦理日期：115年08月14日（星期五）至115年08月16日  
（星期日）。
  - (二)辦理地點：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（高雄市旗山區  
旗甲路一段195號）。
  - (三)參加對象：115年03月14日前須完成中級童軍進程之童

軍，及尚未完成高級進程之行義童軍。

(四)參加費用：每人新臺幣2,000元整。

(五)報名時間：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，即日起至 115 年 07 月 10日(星期五)中午 12 時截止或額滿則提前結束受理報名，學員報名 (<https://reurl.cc/ovE26q>)，帶隊團長報名 (<https://reurl.cc/ppeNnx>)。

四、參與本活動之工作人員及帶隊教師，請所屬學校核予活動期間公假登記，並得依規定於活動結束後2年內覈實補休(課務自理)。

五、檢附活動實施計畫一份，請詳閱。

六、聯絡人：該會活動及進程委員會顏嘉宏先生，電話：0970-902-802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高中職(全)、本市公私立高中職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

副本：高雄市童軍會、本局社會教育科



局長 吳立森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